

#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苏青科教发〔2022〕 91 号

## 关于开展 2022 年江苏省“送培到基层”

### 科技辅导员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 年）》的文件精神，加强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提升基层科技辅导员科学素质和专业能力，结合“‘科创筑梦’助力‘双减’科普行动”的要求，中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将联合组织开展 2022 年江苏省“送培到基层”科技辅导员交流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单位：

支持单位：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

主办单位：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 二、时间、地点：

1. 报到时间：2022 年 11 月 24 日 15:00-17:00；

2. 报到地点：南通市安惠国际会议中心 5 号楼一楼（南通市崇川区中央路 68-A 号）；

注：南通本地区可在 11 月 25 日 8:00-8:50 报到，报到地点为南通市安惠国际会议中心 6 号楼三楼。

3. 活动时间：2022 年 11 月 25-26 日；

4. 活动地点：南通市安惠国际会议中心 6 号楼星湖厅、江海厅（详细安排见附件 2）。

### **三、内容与方式：**

本次交流活动采用线下方式，通过专家讲座、论坛研讨、技能项目实操等方式，提高基层科技辅导员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水平。

### **四、参与人员：**

来自江苏省中小学基层科技教师、科技辅导员 100 名，其中“‘科创筑梦’助力‘双减’科普行动”试点城市苏州市、南通市、淮安市、泰州市人数不少于 50 人，并向江苏省科技教育发展较弱的城乡地区倾斜。

### **五、报名方式：**

请参会人员于 11 月 21 日前扫描二维码在线填写活动回执（附件 1）提交报名，通知及附件请在协会网站查询、下载，通过报名先后顺序获取邀请码（额满为止）。请于 11

月 24 日前登录 <http://training.cacsi.org.cn/>，按照系统提示和邀请码注册报名。

##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往返交通费自理；
2. 参会人员需加入微信交流群（进群请注明单位名称及姓名），活动相关信息资料将在群内公布。微信群二维码如下：



3. 根据防疫工作要求（附件 3），参与活动的教师会议签到时请准备健康码、行程码并递交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附件 4）和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证明，体温监测正常后方可进入活动现场。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邮箱：[jsstempx@163.com](mailto:jsstempx@163.com)

联系电话：025-86670190/15050589314（同微信号）

- 附件：1. 活动回执
2. 活动日程
3. 防疫工作要求
4. 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2022年11月17日



## 附件 1

# 2022 年江苏省“送培到基层”科技辅导员交流 活动回执



## 附件 2

### 活动日程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南通市安惠国际会议中心）
11月24日	15:00-17:00	报到	5号楼一楼大厅
	17:30-19:00	晚餐	6号楼一楼龙腾厅
11月25日	9:00-11:30	2022年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年会主论坛	6号楼星湖厅
	11:30-12:30	午餐	6号楼一楼龙腾厅
	14:00-17:00	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高峰论坛暨江苏省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成立40周年庆祝大会	6号楼江海厅
	17:30-19:00	晚餐	6号楼一楼龙腾厅
11月26日	9:00-11:30	技能项目讲解与现场实操	6号楼星湖厅
	11:30-12:30	午餐	6号楼一楼龙腾厅
	14:00-15:00	专家报告	6号楼星湖厅
	15:00-17:00	技能项目讲解与现场实操	6号楼星湖厅

注：日程以实际安排为准。

## 附件 3

### 防疫工作要求

各参会人员：

根据国家卫健委、南通市最新防疫部署要求，为确保参会全体人员的安全健康，确保活动顺利圆满进行，在落实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按照科学化、精准化、动态化疫情防控原则，就参会人员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1. 按照“应接尽接、应快尽快”原则接种新冠疫苗；
2. 交流活动疫情防控遵循当时当地防疫部门要求；
3. 下列人员不得参会：
  - (1) 活动前 28 天内有境外地区旅居史人员；
  - (2) 活动前 28 天内有国内中高风险旅居史人员；
  - (3) 活动前 28 天内有新冠肺炎患者和无症状感染者接触史人员；
  - (4) “健康码”和“行程卡”为黄色或红色的人员；
  - (5) 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及医学观察期内人员；
  - (6) 活动前 14 天内与正在接受居家健康监测的人员共同居住、生活等密切接触人员；
4. 符合条件的参会人员报到时请准备健康码、行程码并递交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附件 4）；
5. 参会人员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到达活动点期间，请严格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注意保持手部卫生，尽量保持与其他人员的距离，减少在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停留时间；
6. 活动期间，请严格遵守活动各项疫情防控规定。

## 附件 4

# 个人健康申报承诺书

填报日期：2022 年 月 日

姓 名		单 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健康码颜色	红色 <input type="checkbox"/> 黄色 <input type="checkbox"/> 绿色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以下情况：（在相应文字画圈）		有此情况请简单描述：	
① 14 天内是否有发热、咳嗽、乏力、呕吐、腹泻等症状？有 无			
② 28 天内是否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有 无			
③ 28 天内是否有国（境）外旅居史？有 无			
④ 14 天内是否与其他去过中高风险地区正在居家医学观察期的人员共同居住？有 无			
⑤ 是否被判为新冠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是 否			
⑥ 是否正处于医学观察期或 7 天健康观测期间？是 否			
⑦ 是否完成新冠肺炎疫苗全程接种（2 剂次）？是 否			
需要申报的其他情况：			
本人承诺：			
①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活动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活动期间将自行做好防护，自觉配合体温测量等防疫工作。			
②活动期间如出现咳嗽、发热等身体异常情况，将自觉接受流行病学调查，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③以上内容属实，如隐瞒、虚报、谎报，本人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后果。			
承诺人（签名）：			